

吉林省水利厅

吉水监督函（2023）26号

吉林省水利厅关于开展2023年第二期 全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水利水电施工企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订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93号）、《水利部关于修订印发〈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水监督函〔2022〕326号）和《吉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通知》（吉水安管〔2016〕916号）要求，省水利厅决定开展2023年**第二期**全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安管人员”）考核考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新上岗人员，即新考证人员；2023年第三季度（2023年9月30日前）将到期的“安管人员”。

(一) 企业主要负责人：是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

(二)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负责水利水电工程项目施工管理的人员。

(三)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指在企业专职从事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人员，包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人员和专职从事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的人员。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统称“安管人员”。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下简称“A证”，允许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工作副经理考取A证；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下简称“B证”；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下简称“C证”。

二、考核内容和考核办法

本次考核分为安全管理能力考核（以下简称“能力考核”）和安全生产知识考试（以下简称“知识考试”）两部分。**能力考核和知识考试均合格后，安全生产考核方为合格。**

(一) 能力考核。被考核人员应当具备与所从事水利水电工程活动相应的文化程度、工作经历、业绩等。全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管人员”的能力考核合格标准为：

1.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身体健康。
2. 与受聘施工企业有正式劳动关系。

3. 项目负责人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

4. 在申请考核之日前 1 年内，申请人没有在安全责任事故中负有责任的记录。

5. 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6. 申请人的学历、职称和工作经历应分别满足以下要求：

(1) 企业主要负责人：应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或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 3 年及以上的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经历；

(2)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或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 3 年及以上的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经历，**必须具有《水利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或《水利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中专或同等学历且具有 3 年及以上的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经历，或大专及以上学历且具有 2 年及以上的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经历。

(4) “安管人员”的安全培训要求，新上岗人员即新考证人员须先进行 50 学时以上的安全培训，继续教育先进行 40 学时以上的安全培训（企业人员可参加网上培训、线下机构培训和企业自行组织的培训，及参加水利部组织的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水安将军》安全生产知识趣味竞赛活动打印学时均可。其中，企业自行组织培训学时、线下机构培训和参加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水安将军》安全生产知识趣味竞赛活动打印学时需经省水行政主管部门认可）。

(二) 知识考试。知识考试以现场计算机考试方式进行。考

试时间、地点及有关事宜见附件 2。

三、报名方式及考核程序

本次报名及考核采用申请考核人员向企业申请、企业统一网上报名、网上审核、线上机考的程序进行。

网上报名：全省水利水电施工企业按照能力考核标准对申请人员进行审查，并于 2023 年 5 月 4 日~5 月 14 日（新考证人员满 50 学时，继续教育满 40 学时后）登录吉林省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网址：aqpx.chhsn.com/semis_jls1）对本单位申报人员统一报名，报名时上传提交以下信息材料：

1. 申报人员 2 寸近期免冠白底照片（考生头像禁止 PS 照片或虚影照片）；
2. 承诺书；
3.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申请表（附件 1），此表为系统报名表，不用上传附件；
4. 申报人员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5. 申报人员的学历证书、技术职称证书的原件扫描件；
6. 施工企业聘用劳动合同扫描件和近 3 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材料（退休人员应提供有效的退休证明相关材料、劳务合同和意外伤害保险投保缴费材料）；
7. 申报 A 类证书的人员应提供企业的任职正式文件扫描件（二级企业报名人数不超过 5 人，三级企业报名人数不超过 4 人）；
8. 申报 B 类证书的人员须提供水利二级（或一级）建造师注

册电子证书原件；

9. 2023年1月28日至2023年5月30日新考证人员**50学时**以上的安全培训证明；继续教育考证人员**40学时**以上的安全培训证明，且在系统中提供近3年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记录；

10. 网上审核：时间定于2023年5月4日~5月14日。

四、其他事项和要求

（一）在我厅组织的全省安全生产管理“安管人员”考试中因违纪的企业或人员（禁考期内），不得参加本次考试。

（二）持有安全生产管理A证或B证的人员不得同时持有安全生产管理C证。证书若有与此规定相冲突证书，在申请本次考试时，须先申请注销原证书（2023年5月4日前应在网上申请注销原证书）。

（三）各单位要对被考核人员填报的材料**认真审查，严格把关，禁止弄虚作假**。要落实专人负责，按时间要求如期完成考核材料的报送等相关工作。

（四）本次考核**不收取考核费用**。企业按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三类人员”考核大纲》要求进行复习准备，根据自身情况可参加吉林水利电力职业学院的网上培训与模拟训练（地址：<http://aqwx.bosafe.com/jlsl>，开通时间见学院的培训通知。该网上培训计入考前培训学时）。

（五）报名过程有关系统问题咨询武汉博晟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五、联系方式

省水利厅监督处：丁延坤 0431-84994075；
吉林水利电力职业学院：张老师 13578882878；
武汉博晟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4000270009 转 1；
全省水企“安管人员”管理员群（微信群）；
吉林省水利企业“三类人员”管理员群（QQ群）。

附件：1.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申请表
2. 安全生产知识线上机考的有关事宜

吉林省水利厅
2023年4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考核申请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近期 2 寸免 冠红底照片
身份证号码				技术职称		
学历		所学专业				
毕(肄、结)业院校		毕业时间	从事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年限			
申请类别(√)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初次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再次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全称						
工作经历						
参建工程及 安全生产 管理业绩						
<p>本人申请水利水电工程安全生产考核，并声明对本次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企业意见						
<p>我单位_____同志，本次所报材料均真实有效，同意该同志申请考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业负责人(签字): 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注：(此表格只需网上填写，不用上传附件)

附件 2

安全生产知识机考的有关事宜

各有关水利水电施工企业：

为切实解决全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证书新申请、延期考核的问题，经研究决定对在“吉林省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中申请报名审核通过的考生进行机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地点、方式

（一）新上岗人员，即新考证人员考试时间、地点：考试时间 2023 年 5 月 21 日；考试地点吉林水利电力职业学院（净月校区）长春市南关区聚业大街 6566 号（以考生准考证考试时间地点为准）。

考试方式：线下机考（考生需在考试时间前 30 分钟内自行前往考试地点进行考试）。

乘车路线：

火车站：长春站北站（E 北口）出发乘坐轻轨 4 号线（天工路方向）14 站到达天官路站步行 279 米到轻轨车场站乘坐 T69 路公交（长影世纪城方向）17 站到吉林水利电力职业学院（打车预计 35 分钟 71 元）

长春高速客运站：高速客运站步行 271 米到山水湾站（保利和光尘樾方向）13 站到天工路轻轨站乘坐 T69 路公交（长影世纪城方向）17 站到吉林水利电力职业学院（打车预计 27 分钟 37 元）

(二) 2023 年第三季度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 将到期的“安管人员”考试时间:

第一场 2023 年 5 月 21 日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第二场 2023 年 5 月 21 日 10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 第三场 2023 年 5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至 15 时 30 分。

机器调试时间: 2023 年 5 月 20 日 9:00——17:30。

准考证打印时间: 2023 年 5 月 18 日 9:00 至 5 月 19 日 16:00。

考试方式: 线上机考 (备注: 电脑要有摄像头, 内置及外接都可以, 否则为零分)。

二、考试题型、时长

(一) 本次知识考试共 100 道题, 总分 100 分, 其中单选题 60 题, 每题 1 分; 多选题 25 题, 每题 1 分; 判断题 15 题, 每题 1 分。

(二) 本次考试时长为 60 分钟。

(三) 本次知识考试提交试卷后系统当场出分;

(四) 考试合格人员名单将在考试结束后进行公示。

三、考试注意事项

(一) 考前根据通知要求, 进行考试试机, 网络机考网址: aqkh-sl.bosafe.com/jlzx, 试机时开放。

考生提前准备带摄像头的电脑, 保证计算机摄像头可正常工作 (计算机自带或外接摄像头均可)。

软件环境要求及线上考试操作说明试机前发微信群。

(二) 考试中途严禁离开, 超时系统将自动交卷, 并且只有 1 次考试机会。

(三) 考试开始及考试过程中会随机抓拍，根据拍照结果比对是否为本人参加考试。

(四) 摄像设备连接成功，考试界面左侧会显示考生人像镜头。请调整好摄像头方向，采集考生正脸照片，需对准考生脸部拍摄，采集到考生完整清晰的胸部以上正脸照片（不能戴口罩，不能托腮遮挡面部）；考试中全程保持摄像头开启。

(五) 如出现以下情况均视为考试违规：

1. 故意遮挡摄像头或考试过程中画面显示摄像头无法看到符合要求的考生正面面部信息的（含戴口罩，托腮遮挡面部等）；

2. 考试过程中抓拍画面由于环境原因（逆光严重）导致无法看到符合要求的考生正面面部信息的；

3. 抓拍照片中有他人协助答题（从旁协答、告知答案、传递信息、交谈声呗超过 20db 等）或现场有非考生本人之外的其他人员的；

4. 抓拍中有一次照片非同一人员的；

5. 替考：实际考试考生与考核报名考生照片不符或有出入的；

6. 考试过程中发现接打电话、看手机及电子工具、浏览其他网页或参考资料的。

四、考试违规处理

考试违规者取消考试成绩，并对该企业进行全省通报批评，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安全生产考核。情节特别恶劣者，加重处罚。

五、合格证书有效期

此次考核考试自公示期满后，有效期为 3 年（整年）。